

绥化市中级人民法院

2018 年部门决算

绥化市中级人民法院

2019 年 9 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绥化市中级人民法院概况	4
一、部门职责	4
二、机构设置	5
三、部门决算编报范围	6
四、人员构成	6
第二部分 绥化市中级人民法院 2018 年部门决算表	7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7
二、收入决算表	8
三、支出决算表	1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11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12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13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15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15
第三部分 绥化市中级人民法院 2018 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16
一、2018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表情况说明	16
二、2018 年度收入决算表情况说明	17

三、2018 年度支出决算表情况说明.....	17
四、2018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8
五、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8
六、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	19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
八、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20
（一）“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
（二）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21
（三）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21
（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22
（五）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22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23

第一部分 绥化市中级人民法院概况

一、 部门职责

法院是国家审判机关，依法独立行使审判权，监督和指导下级法院的审判工作，接受省高级人民法院的监督和指导，对市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负责并报告工作。主要职责

是：

（一）审判法律规定、省高级人民法院指定由市法院管辖和市法院认为依法应当由本院审判的刑事、民事、行政等第一审案件。

（二）审判法律规定的对基层人民法院判决和裁定的上诉案件、抗诉案件。

（三）审查处理不服本院和下级法院判决、裁定的各类申诉和申请再审案件，审判依审判监督程序提出的抗诉案件。

（四）审判由省人民检察院按照审判监督程序提出的抗诉案件。

（五）审查申请承认外国法院判决、裁定及申请撤销、承认国际仲裁机构裁决案件。

（六）对下级法院管辖不明的案件等指定管辖。

（七）监督和指导全市基层人民法院的审判工作；管理、协调全市法院执行工作。

（八）依法行使司法执行工作权和司法决定权；依法决定国家赔偿。

（九）对有关法律、法规、规章草案提出意见；对案件审理中发现的问题提出司法建议。

（十）负责全市法院思想政治、教育培训工作；按照干部管理权限管理法官和其他人员；协助管理全市法院的机构编制负责全市法院的纪检、监察工作。

（十一）管理全市法院的有关经费和物资装备。

（十二）结合审判工作宣传法制，教育公民自觉遵守宪法和法律。

（十三）承办其他应由市法院负责的工作。

二、机构设置

绥化市中级人民法院内设工作机构 24 个，分别是：办公室、政治部（内设干部科、宣传信息科、基层科）、立案庭、刑事审判第一庭、刑事审判第二庭、未成年人刑事审判庭、民事审判第一庭、民事审判第二庭、民事审判第三庭、行政审判庭、审判监督庭、执行局（内设执行一庭、执行二庭、综合科）、研究室、行政管理科、监察局、财务装备管理科、信访办公室、机关党委、档案信息化管理科、赔偿委员会、审判管理办公室、法警支队、人民陪审员工作办公室、黑龙江省法官学院绥化分院。

三、部门决算编报范围

2018年，纳入绥化市中级人民法院部门决算管理的单位户数2个，其中：绥化市中级人民法院本级1个，区法院1个。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1	黑龙江省绥化市中级人民法院	行政单位
2	绥化市北林区人民法院	行政单位

四、人员构成

2018 年末，绥化市中级人民法院及北林区人民法院总编制人数 345 人（其中：事业编制 12 人），年末实有在职人数 304 人，离休人数 1 人，退休人数 138 人。

第二部分 绥化市中级人民法院 2018 年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单位：万元

部门：绥化市中级人民法院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财政拨款收入	1	7,058.0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8	
二、上级补助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29	

三、事业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0	
四、经营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1	6,148.26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2	
六、其他收入	6	499.72	六、科学技术支出	33	
	7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34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	1,024.47
	9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6	203.6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7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8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39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0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1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2	
	16		十六、金融支出	43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4	
	18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45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6	282.2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7	
	21		二十一、其他支出	48	
	22			49	

本年收入合计	23	7,557.72	本年支出合计	50	7,658.54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24		结余分配	51	
年初结转和结余	25	288.15	年末结转和结余	52	187.33
	26			53	
总计	27	7,845.87	总计	54	7,845.8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二、收入决算表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单位：万元

部门：绥化市中级人民法院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7,557.72	7,058.00					499.72
204	公共安全支出	6,046.93	5,553.31					493.62
20405	法院	6,046.93	5,553.31					493.62
2040501	行政运行	3,884.68	3,528.66					356.02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162.25	2,024.65					137.6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24.98	1,023.04					1.9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1,024.98	1,023.04					1.93
2080504	未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 离退休	1,024.98	1,023.04					1.93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203.61	199.44					4.1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03.61	199.44					4.1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03.61	199.44					4.1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82.20	282.2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82.20	282.2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82.20	282.2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三、支出决算表

支出决算表

部门：绥化市中级人民法院

公开03表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 缴 上 级 支 出	经 营 支 出	对 附 属 单 位 补 助 支 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7,658.54	5,082.80	2,575.74			
204	公共安全支出	6,148.26	3,572.52	2,575.74			
20405	法院	6,148.26	3,572.52	2,575.74			
2040501	行政运行	3,955.66	3,572.52	383.13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192.60		2,192.6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24.47	1,024.4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1,024.47	1,024.47				
2080504	未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 离退休	1,024.47	1,024.47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203.61	203.6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03.61	203.61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03.61	203.6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82.20	282.2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82.20	282.2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82.20	282.2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绥化市中级人民法院

公开04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7,058.0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8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29			
	3		三、国防支出	3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1	5,521.08	5,521.08	
	5		五、教育支出	32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3			
	7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34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	1,022.53	1,022.53	
	9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6	199.44	199.44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7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8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39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0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1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2			
	16		十六、金融支出	43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4			
	18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45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6	282.20	282.2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7			
	21		二十一、其他支出	48			
本年收入合计	22	7,058.00	本年支出合计	49	7,025.26	7,025.26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3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50	32.74	32.74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4			5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5			52			
	26			53			
总计	27	7,058.00	总计	54	7,058.00	7,058.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绥化市中级人民法院

公开05表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7,025.26	4,659.68	2,365.58
204	公共安全支出	5,521.08	3,155.50	2,365.58
20405	法院	5,521.08	3,155.50	2,365.58
2040501	行政运行	3,496.43	3,155.50	340.93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024.65		2,024.6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22.53	1,022.5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1,022.53	1,022.53	
2080504	未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1,022.53	1,022.53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199.44	199.4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99.44	199.44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99.44	199.4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82.20	282.2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82.20	282.2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82.20	282.2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06表

部门：绥化市中级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057.87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96.04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2,129.99	30201	办公费	35.58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62.65	30202	印刷费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442.60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1.31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0206	电费	15.64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5.07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34.98	30208	取暖费	22.70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5.44	30209	物业管理费	3.52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0211	差旅费	15.94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282.2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5.70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105.77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9.46	30216	培训费	9.02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1,010.68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19.84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5.94	30225	专用燃料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	

				费			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9.67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59.03	30227	委托业务费		39906	赠与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44.26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88.79	39999	其他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0.83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03.73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5.12			
人员经费合计		4,163.63	公用经费合计					496.0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单位：万元

部门：绥化市中级人民法院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231.40	13.00	211.40		211.40	7.00	210.88		209.06		209.06	1.82
--------	-------	--------	--	--------	------	--------	--	--------	--	--------	------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绥化市中级人民法院

公开08表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本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第三部分 绥化市中级人民法院 2018 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2018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表情况说明

（一）决算收支构成情况。绥化市中级人民法院部门 2018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 7845.87 万元。

1. 2018 年度绥化市中级人民法院部门决算总收入 7845.87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7557.72 万元，包括财政拨款收入 7058 万元，其他收入 499.72 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 288.15 万元。

2. 2018 年度绥化市中级人民法院部门决算总支出 7845.87 万元，其中：本年支出 7658.54 万元，包括公共安全支出 6148.26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24.47 万元，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203.61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282.20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187.33 万元，主要是按照权责发生制结转下年使用的资金。

（二）与年初预算对比。2018 年绥化市中级人民法院部门决算收支合计 7845.87 万元，与年初部门预算收支合计 7679.84 万元相比，增加了 166.03 万元。形成差异的主要原因是：部门决算列支了上年结转及当年追加资金；年初部门预算不包括上年结转及当年追加资金，所以部门决算与年初部门预算相比出现差异。

（三）与上年决算对比。2018 年绥化市中级人民法院部门决算收支合计 7845.87 万元，与上年部门决算收支合计 4657.68 万元相比，增加 3188.19 万元，形成差异的主要原因：2018 年绥化市中级人民法院及北林区人民法院财物上划省级统管，我部门由原来的本级 1 家预算单位增至 2 家。

二、2018 年度收入决算表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 7058 万元。是当年从省财政取得的资金。同比增加了 2810.24 万元，增加了 66.16%。增加的主要原因：2018 年绥化市中级人民法院及北林区人民法院财物上划省级统管，我部门由原来的本级 1 家预算单位增至 2 家。

（二）其他收入 499.72 万元。主要是地方财政经费。

三、2018 年度支出决算表情况说明

（一）公共安全支出 6148.26 万元，主要用于保障绥化市中级人民法院部门工作人员、日常公用及办公办案等方面支出。同比增加了 1784.37 万元，增长了 40.89%。增加的主要原因：2018 年绥化市中级人民法院及北林区人民法院财物上划省级统管，我部门由原来的本级 1 家预算单位增至 2 家。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24.47 万元，主要用于离退休人员经费支出。同比增加了 1024.47 万元。增加的主要原因：一是 2018 年绥化市中级人民法院及北林区人民法院财物上划省级统管，我部门由原来的本级 1 家预算单位增至 2 家；二是 2017 年地方财政决算离退休人员经费不在社会保障与就业支出科目中列支；三是离退休人员政策性增资因素导致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增长。

（三）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203.61 万元，主要用于按照国家政策规定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等方面的支出。同比增加了 123.32 万元，增加了 153.59%。增加的主要原因：2018 年绥化市中级人民法院及北林区人民法院财物上划省级统管，我部门由原来的本级 1 家预算单位增至 2 家。

（四）住房保障支出 282.2 万元。主要用于按照国家政策规定为职工缴纳住房公积金等支出。同比增加了 243.58 万元，增加了 631%。增加的主要原因：一是 2018 年绥化市中级人民法

院及北林区人民法院财物上划省级统管，我部门由原来的本级 1 家预算单位增至 2 家；二是人员调入、晋升、工资基数增大使支出增加；三是 2017 年地方财政决算住房公积金不在本科目中列支。

四、2018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绥化市中级人民法院部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和结余 0 万元。本年收入 7058 万元。本年支出 7025.26 万元。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32.74 万元，主要是按照权责发生制结转到下年支出的资金。

五、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7025.26 万元，同比增加了 2555.46 万元，增加了 57.17%。增加的主要原因：2018 年绥化市中级人民法院及北林区人民法院财物上划省级统管，我部门由原来的本级 1 家预算单位增至 2 家；与年初预算对比，减少了 654.58 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及节约经费支出。

具体支出情况如下：

（一）公共安全支出 5521.08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3155.5 万元，主要用于绥化市中级人民法院部门开展工作的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支出。项目支出 2365.58 万元，主要用于开展审判执行工作的办公办案经费。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22.53 万元，主要用于离退休人员经费支出，全部为基本支出。

（三）医疗服务与计划生育支出 199.44 万元，主要用于按照国家政策规定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等方面的支出，全部为基本支出。

（四）住房保障支出 282.2 万元。主要用于按照国家政策规定为职工缴纳住房公积金等支出，全部为基本支出。

六、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8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两部分，合计支出 4659.67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支出合计 4163.63 万元，主要用于人员工资、医疗保险、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离退休费、抚恤金等支出，同比增加了 2159.58 万元，增加了 107.76%。增加的主要原因：2018 年绥化市中级人民法院及北林区人民法院财物上划省级统管，我部门由原来的本级 1 家预算单位增至 2 家。

（二）公用经费支出 496.04 万元，主要是绥化市中级人民法院部门办公费、取暖费、水电费、差旅费等支出，同比增加了 188.13 万元，增加了 61.1%，增加的主要原因：2018 年绥化市中级人民法院及北林区人民法院财物上划省级统管，我部门由原来的本级 1 家预算单位增至 2 家。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8 年度，绥化市中级人民法院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八、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18 年度“三公”经费决算数 210.88 万元，比 2018 年预算 231.4 万元减少 20.52 万元，比 2017 年决算 62.61 万元增加 148.27 万元。增加的主要原因是 2018 年绥化市中级人民法院及北林区人民法院财物上划省级统管，我部门由原来的本级 1 家预算单位增至 2 家，导致“三公”经费支出增长。

2018 年度因公出国（境）费决算数 0 万元，比 2018 年预算 13 万元减少 13 万元，比 2017 年决算数 12.61 万元减少 12.61 万元。减少的主要原因是 2018 年我部门无因公出国（境）人员安排。

2018 年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决算数 209.06 万元，比 2018 年预算 211.4 万元减少 2.34 万元，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我部门严格按照政策使用经费节省开支。比 2017 年决算 50 万元增加 159.06 万元。增加的主要原因是 2018 年绥化市中级人民法院及北林区人民法院财物上划省级统管，我部门由原来的本级 1 家预算单位增至 2 家。2018 年公务用车保有量 33 辆，未购置

车辆。

2018 年公务接待费决算数 1.82 万元，比 2018 年预算 7 万元减少 5.18 万元，减少的原因是我部门严格按照政策使用经费节省开支。比 2017 年决算 0 万元增加了 1.82 万元，原因是 2017 年本部门无公务接待任务，2018 年公务接待 1 批次，2 人次。

（二）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部门 2018 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409.04 万元，比 2017 年增加 101.13 万元，增加 32.84%。增加的主要原因：2018 年绥化市中级人民法院及北林区人民法院财物上划省级统管，我部门由原来的本级 1 家预算单位增至 2 家。

（三）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部门 2018 年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890.71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232.6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193.45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464.66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94.3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59%，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94.3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59%。

（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33 辆，其中：省副级以上领导干部用车 0 辆、一般公务用车 0 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33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15 台（套），单位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五）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根据财政厅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要求,我院对 2018 年度部门预算项目和省级专项支出开展了绩效自我评价工作,其中,自我评价项目 6 个,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263.91 万元,占部门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49.07%。主要产出和效果:一是信息化建设提升了公众服务质量,降低民众诉讼成本,提高法官审判效率,提高司法公信力;二是各类办案经费支出高度保障了法院各项审判工作,满足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法律需求。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个别项目存在跨年度执行情况,影响当年预算执行率,无法在本年度进行有效的绩效评价。产生该问题的主要原因是多数项目建设周期较长,当年无法按规定验收付款。下一步改进措施是:一是加强对预算项目执行进度的有效跟踪管理,做好今年经费支付计划,避免支付工作集中现象。二是强化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有效开展预算绩效目标审核、运行监控、预算绩效自我评价报告审核等工作。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一、行政运行:反映行政单位的基本支出。

二、一般行政管理事务:反映行政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三、未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反映未实行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四、行政单位医疗：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行政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五、住房公积金：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助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六、提租补贴：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七、“三公”经费：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和运行费、公务接待费。

八、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公务出国（境）的旅费、住宿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

九、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十、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公务用车的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

十一、公务接待费：反映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二、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口径：反映维持单位正常运行的公用经费支出。为保障行政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

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三、商品和服务支出：反映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

十四、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反映政府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十五、其他资本性支出：反映非各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所发生的支出。

十六、基本支出：反映单位所发生的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的支出。

十七、项目支出：反映单位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八、预算绩效管理：是以财政支出结果为导向，将绩效管理理念和方法贯穿于预算编制、执行、监督和信息公开全过程，并实现预算编制有目标、预算执行有监控、预算完成有评价、评价结果有反馈、反馈结果有应用的预算管理模式，是政府绩效管理的重要组成部分。

十九、预算绩效目标：是预算绩效管理对象计划在一定期限内达到的产出和效果，包括产出指标、效益指标和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是绩效执行、监控、自评价和再评价等预算绩效

管理工作的前提和基础。

二十、预算绩效评价：是指财政部门根据设定的绩效目标，运用科学合理的绩效评价指标、评价标准和评价方法，对财政支出的经济性、效率性和效益性进行客观、公正的评价。

二十一、财政拨款收入：反映财政部门用一般预算收入安排的预算单位资金。

二十二、支出功能分类：主要反映政府各项职能活动及其政策目标。根据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条件下政府职能活动情况及国际通行做法，将政府支出分为类、款、项三级。